

公司代码：605001

公司简称：威奥股份

**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22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3,790,761.47元，2022年末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430,375,961.28元。

鉴于公司2022年度净利润为负数，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2022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派，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威奥股份	605001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婷婷	王盼盼
办公地址	青岛市城阳区兴海支路3号	青岛市城阳区兴海支路3号
电话	0532-81107030	0532-81107030
电子信箱	zhaotingting@victall.com	wangpanpan@victall.com

###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 （一）所处行业

公司产品主要用于动车组和城市轨道交通车辆，按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

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C37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按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C3714 高铁设备、配件制造业”。

## (二) 行业发展概况

### 1. 轨道交通行业发展概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轨道交通装备及检修业务,轨道交通装备是国家公共交通和大宗运输的主要载体,属高端装备制造业。国际方面,轨道交通行业变革持续深化,行业竞争态势不断加剧,全生命周期新造-运维服务一体化、绿色低碳环保、智慧智能个性化定制,已经成为轨道行业的发展方向。国内方面,根据国铁集团在其官网发布的《2022年国家铁路主要指标完成情况》显示,2022年旅客发送量较上年减少36.4%,旅客周转量较上年同期减少31.3%,全国铁路固定资产投资完成7109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5.08%。根据中商产业研究院数据库统计,2022年全国动车组产量同比下滑25.6%,轨道交通新造市场增速放缓。

2021年3月公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中提出,要坚持把发展经济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加快推进制造强国、质量强国建设,促进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强化基础设施支撑引领作用,构建实体经济、科技创新、现代金融、人力资源协同发展的现代产业体系;立足产业规模优势、配套优势和部分领域先发优势,巩固提升高铁等领域全产业竞争力,从符合未来产业变革方向的整机产品入手打造战略性全产业链;完善综合运输大通道,加强出疆入藏、中西部地区、沿江沿海沿边战略骨干通道建设,有序推进能力紧张通道升级扩容,加强与周边国家互联互通。构建快速网,基本贯通“八纵八横”高速铁路;完善干线网,加快普速铁路建设和既有铁路电气化改造,优化铁路客货布局。因此,轨道交通行业仍拥有广阔市场空间。

国内维保市场方面,随着我国动车组和城轨车辆保有量和运营时间的积累,运维市场将有较大的增长空间。根据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统计公报显示,2022年底我国的动车组保有量为4194标准组。十四五期间,国内将有较大规模的车辆进入架修阶段,检修市场规模较大。

### (三) 公司的行业地位

公司作为中国中车、西门子、阿尔斯通、CAF等国内外知名轨道交通整车制造厂商的配套产品供应商,在轨道交通车辆配套产品领域处于领先地位。在国内市场上,公司参与了包括高速动车组及其他轨道交通车辆的内饰、卫生间、开闭机构、司机遮阳帘、贯通道系统、车外结构件、车下结构件、照明系统等产品的配套研发工作。在国际市场上,公司产品已出口并应用于德国、法国、奥地利、英国、加拿大、新加坡、泰国等国家的轨道交通车辆项目。

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并被认定为国家工业设计中心和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在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在过往经营中,公司多次将国内外先进前沿技术或产品应用于轨道交通行业,比如:集物联网技术、无线充电技术与娱乐系统一体的高端智能商务区座椅,客室区智能调风系统,主动降噪风道技术、轻量化非金属材料结构风道、中顶板-风道-灯具一体集成模块化技术,基于路局使用需求的轨道车辆油污作业智能控制系统,低密度复合材料内饰产品等,已经逐步广泛应用于国内外轨道交通行业。多次引领、参与行业技术发展及应用变革。公司先后设立了山东省轨道车辆可靠性工程实验室、山东省省级工业设计中心、青岛市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青岛市高速列车客室综合智能设施技术创新中心等。公司将持续进行研发投入及技术创新,紧跟轨道交通行业前沿技术,确保相关配套产品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 (一) 公司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要从事轨道交通车辆配套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是一家为高速列车及城轨、地铁车辆提供模块化产品与零部件的专业化公司。公司产品包括轨道车辆内饰产品、真空集便系统、金属结构件、模块化产品和车外结构件等五大类,主要服务包括检修业务,如日常维修,3级修,4级修,5级修,专项修等,以及高速列车配套领域产品设计、研发、生产和综合配套服

务，是中国中车、德国西门子、法国阿尔斯通（已收购庞巴迪的轨道交通业务）、西班牙 CAF、西班牙 Talgo 等国内外知名高速列车制造商的核心供应商。

公司全程参与了中国高速列车的引进、消化、再创新的历程。自 2006 年的 CRH1 型、2 型、3 型、5 型系列动车组、2008 年的“和谐号”CRH380 动车组、2015 年启动的全系列“复兴号”中国标准动车组（160 公里、200 公里、300 公里）、以及满足-40℃运营条件的京哈线高寒动车组、满足低温抗风沙条件的兰新线动车组、2022 北京冬奥会的京张奥运智能化高铁、高速智能化货运动车组、时速 600 公里磁悬浮动车组、京雄新型动车组、中老铁路、拉林铁路等，公司都广泛参与了设计、制造和产品供货服务，为中国高铁打造亮丽“中国名片”做出了一定的贡献。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和主营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

## （二）公司经营模式

### 1. 研发设计模式

公司研发中心下设工业设计中心、仿真计算中心、样机及工程化试制车间及各产品研发组，并建有专家工作站，主要负责公司新产品研发、产品过程开发、技术及标准化管理等。

为了适应公司可持续发展的战略目标，公司研发中心制定了“加强平台建设、推进自主创新、应用知识管理、紧跟市场需求、培育核心技术、打造精品产品”的方针目标。公司建立了以质量管理体系 ISO9001 和铁路行业标准 IRIS 为主导的项目管理流程，从产品开发、设计验证、产品试制、设计变更到最终产品确认，将具体管理流程穿插到每一个项目中，从设计开发的源头保证高性能、高质量的产品。公司研发中心实行“项目制”管理，设计项目的承接与决策全面考虑资源、成本、风险及长期战略发展，让员工收入与项目的盈亏、进度、成果相关，形成有效的内部竞争机制，增强员工的积极性和危机意识。此外，研发中心与国内外多所高校和科研院所进行项目合作，通过“产、学、研”相结合，充分利用专业优势进行联合开发，保持公司技术创新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

### 2. 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有真空集便系统配件、酚醛板/PC 板、铝型材、油漆/粉末、电器件、胶衣/树脂/片材、不锈钢板、铝板等。公司供应商管理部负责供应商资源开发、供应商资质审核、价格谈判及合作协议签订等。

公司项目经营部根据客户下达的订单制定交付计划，各子公司及分厂的生产部门根据交付计划制定生产计划，同时 SAP 系统根据生产计划自动生成采购计划，供应商管理部根据 SAP 系统中采购信息记录和工艺 BOM 筛选匹配供应商和价格，由采购部相关人员根据采购计划负责向合格供应商下达具体的采购订单，采购价格由供应商管理部采取比价、议价或招标等方式确定。

在供应商管理方面，公司对供应商实行准入管理，建立了合格供应商目录及考核制度，公司定期对供应商的生产规模、产品质量、供货能力以及供应价格等各方面指标进行综合考评，对于产品质量、交期、价格等核心评价指标不符合公司要求的供应商，公司将其移除出合格供应商名录。

### 3. 生产模式

轨道交通车辆因车型的不同，在产品类型、设计方案、规格型号等方面均存在较大差异，直接决定了本行业具有多品种、多批次、小批量、短交期的特点；同时，由于轨道交通车辆安全经营方面的高要求、高标准，也使得轨道交通配套产品需要具有高可靠性，具有明显的定制化特征。这从客观上促使公司采取订单导向型生产模式，具体表现为：研发部门以客户具体的订单需求为导向进行设计、开发，由生产制造中心根据项目经营部提供的销售计划制定生产计划，生产车间根据生产计划组织生产。

公司订单导向型生产模式符合公司产品生产的特性化要求，通过各个生产环节的优化和有序衔接，全面推进精益生产，提高了生产效率，保证了产品的交货期和质量控制要求。

### 4. 销售模式

公司作为轨道交通车辆配套产品制造商,主要客户为国内外轨道交通整车制造厂商。其中,国内市场主要以高铁动车组车辆配套为主,城轨车辆配套为辅;国外市场主要为城轨车辆配套产品。

公司下设项目经营部,负责公司产品的整体销售工作。公司项目经营部下设4个销售团队,包括国内高铁业务部、国内地铁城轨业务部、国内检修备件业务部和海外业务部,分别负责各业务单元的销售业务。同时,项目经营部设有专人负责跟踪客户订单完成情况、跟踪产品发货及销售回款等工作。

公司直接参与客户的招投标或竞争性谈判获取订单,并根据客户需求进行设计生产,所有轨道交通配套产品销售均通过直销模式实现,不存在经销模式和代理销售模式。

###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0年
总资产	4,445,137,867.41	4,543,923,959.02	-2.17	4,881,552,394.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97,699,850.52	2,607,236,343.94	-4.20	2,874,353,374.86
营业收入	796,857,234.09	614,940,035.10	29.58	1,162,823,222.23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783,028,032.97	601,189,727.40	30.25	1,147,664,262.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3,790,761.47	-206,428,786.31	不适用	165,351,138.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2,506,103.18	-230,773,324.71	不适用	50,818,511.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628,345.66	-134,698,850.49	不适用	-67,749,495.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6	-7.45	增加2.99个百分点	7.1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53	不适用	0.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不适用	-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75,833,115.62	184,203,312.39	139,421,606.26	397,399,199.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232,764.78	-38,756,153.82	-17,357,489.98	-3,444,352.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6,136,979.39	-48,577,613.39	-26,193,743.04	-11,597,767.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83,708.22	-25,977,258.39	-95,084,830.90	-25,649,964.5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股东情况

#####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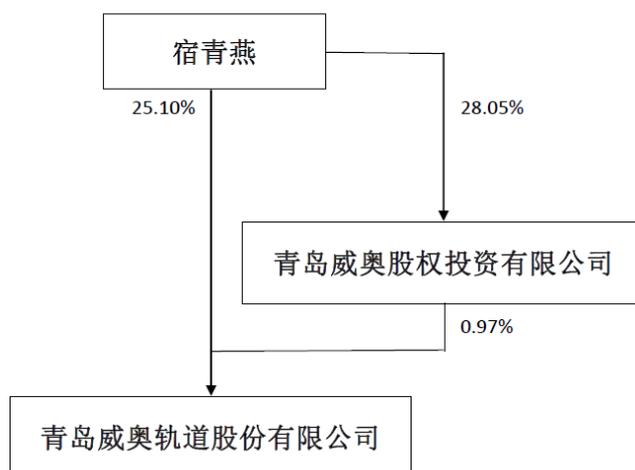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3,71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2,92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宿青燕	750,000	98,619,925	25.10	97,869,925	质押	13,000,000	境内 自然 人
锐泽投资	-2,000,000	59,543,300	15.16	0	无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孙汉本	0	38,220,384	9.73	38,220,384	质押	32,300,000	境内 自然 人

宁波久盈	-1,850,000	16,350,000	4.16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孙继龙	0	13,650,191	3.47	13,650,191	质押	9,540,000	境内自然人
沈岭	4,897	4,660,210	1.19	0	质押	3,580,210	境内自然人
青岛硅谷天堂恒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01,219	3,901,219	0.99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郑宵峰	3,858,000	3,858,000	0.9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威奥投资	0	3,806,833	0.97	3,806,833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磐厚蔚然一禾天下5号私募投资基金	2,748,550	2,748,550	0.7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本公司股东孙汉本与宿青燕系夫妻关系，孙继龙系孙汉本与宿青燕之子，三人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宿青燕女士在报告期内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25.10%，通过持有威奥投资 28.05%的股份，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0.27%，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孙汉本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9.73%，通过持有威奥投资 71.95%的股份，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0.70%。孙继龙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3.47%。宿青燕、孙汉本和孙继龙已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及《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就威奥股份的经营管理事项行使对公司的相关股东权利时保持一致行动。2.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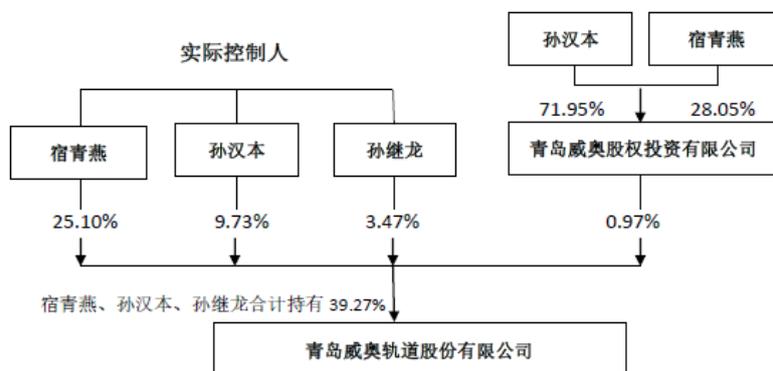
####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4,445,137,867.41 元，比上期期末下降 2.1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97,699,850.52 元，比上期期末下降 4.20%；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796,857,234.09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9.58%，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3,790,761.47 元。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